

矿区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XZKZB-2024078)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阳泉市矿区

一、招标条件

本矿区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招标项目编号: 2024GC010179), 已由阳泉市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阳矿发改投资发【2023】47号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资金及区财政资金, 招标人为阳泉市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旱厕改造工程, 垃圾中转站污水管网维修改造工程、垃圾分拣站工程, 及垃圾转运站升级改造工程, 分三期实施, 具体如下:

一期工程为旱厕改造工程, 拟对矿区辖区内 15 座旱厕, 6 座水冲厕进行改造, 并将矿区 8 座环保厕进行更换。具体包括: ①枣林山一号楼东现有旱厕拆除, 拆除面积 43.17m²; ②苏二区、苏三区、小井改造楼、小井派出所后、水滩一区、水滩二区、小河滩西、多营背后(无名路)、一矿门岗、煤台巷、虎尾沟 11 座公厕拆除, 重建为二类固定式水冲厕, 总建筑面积 739.15m²; ③苏一区、小白楼、水磨湾小二楼、大井俱乐部西、水滩三区、枣林山 3 号楼西 6 座公厕拆除, 重建为三类固定式水冲厕, 总建筑面积 400.85m²; ④五矿原精神病院后旱厕进行通风改良式改造, 改造面积 58.6m²; ⑤贵石沟街道办事处、蔡洼一区公厕进行维修改造, 改造面积分别为 21.50m²、44.34m²; ⑥三矿广场、三矿太行对面、华越机械厂附近、二矿桥附近、二矿小游园、洪城桥、河神庙车站、工程处环保厕进行更换。

二期工程为垃圾中转站污水管网维修改造工程、垃圾分拣站工程。具体包括: ①垃圾中转站拟铺设污水管道 2100m, 安装检查井 66 座; ②辖区范围小区内建立垃圾分拣站站点, 共 130 个; ③辛兴垃圾转运站配备渗沥液处理设施一套。

三期工程为垃圾中转站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内容包括购置垃圾清运作业车辆、中转站设备及车辆、三分类果皮箱及垃圾桶及转运站垃圾储存点的设立。具体包括: 购置垃圾清运作业车辆 52 辆; 中转站设备及车辆 28 辆; 三分类果皮箱及垃圾桶 1500 个; 辛兴垃圾转运站现有二层建筑物拆除, 新建为垃圾储存点, 建筑面积 800m²。

2.2 工程建设地点: 阳泉市矿区

2.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该标段(包)内容: 矿区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

2.4 计划工期要求：600 日历天

2.5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合格）要求。

2.6 其他：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省外企业须同时具备山西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息报送要求，且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3.2 项目经理要求：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其他人员要求：

（1）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1名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2）质量管理负责人：应具有1名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企业并持有有效证件的人员。

（3）安全管理负责人：应具有1名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企业并持有有效证件的人员。

（4）劳务管理负责人：应具有1名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必须是投标人本企业并持有有效证件的人员。

注：项目经理及其他人员均需提供社保（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原件的扫描件（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的应提供最近的单位缴费明细和企业缴费凭证）。

3.3 信誉要求：

（1）行贿犯罪档案记录：可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2）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惩戒对象，可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查询。

（3）投标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4）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3.4 凡在山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无法查询到企业信息的单位不予接受。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惩戒对象否决性惩戒方式。

3.7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22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 22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法：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通过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递交或未递交的投标文件，“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不予受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签章（电子章），并上传经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

注：与本次招投标有关的技术问题可与阳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咨询，咨询电话：[0353-3333133](tel:0353-3333133)。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09:30（北京时间）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

2. 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李连博、马俊慧

电 话：15698362285、13111134561

九、其他公示内容

无。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阳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 话：0353-6668205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阳泉市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阳泉市矿区

联系人：李连博

电话：15698362285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兆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阳泉市郊区新城大道雅馨园 20 号楼 18 号底商

联 系 人：马俊慧、王雪姣、赵燕芳

电 话：13111134561、13363539369

电 子 邮 件：sxzkzb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雪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兆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